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4-04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黎仁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茂娜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708,024,096.38	769,928,522.73	-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3,444,591.23	26,011,581.47	2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878,814.55	23,055,716.51	38.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808,437.72	-299,293,100.77	74.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83	0.1558	8.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83	0.1558	8.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1.57%	0.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6,402,256,498.79	5,223,734,629.81	2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44,749,000.34	1,763,661,881.92	49.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4,933.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5,12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2,028.26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76,311.82	
合计	1,565,776.1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34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仁超	境内自然人	22.63%	46,383,800	46,383,800	质押	19,900,000
赖红梅	境内自然人	5.46%	11,203,200	9,753,100	质押	8,300,000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 16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21%	6,590,000	6,590,0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0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5,710,000	5,710,0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 11 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5,710,000	5,71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7%	3,490,000	3,490,000		
兴业全球基金－上海银行－兴全定增 38 号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2%	3,320,000	3,320,000		
宝盈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 * 创赢一期 7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9%	2,850,000	2,850,00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 * 创赢一期 7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36%	2,778,125	2,778,125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12%	2,300,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0,000			
黄春燕	2,245,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5,6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1,999,747	人民币普通股	1,999,747			
龙己连	1,990,656	人民币普通股	1,990,656			
林芝	1,964,313	人民币普通股	1,964,313			
北京杰思汉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83,601	人民币普通股	1,883,601			

赖红梅	1,45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100
费德斌	1,4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4,600
广发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86,236	人民币普通股	1,286,2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前 10 名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1、股东龙己连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990,656（股）；2、股东林芝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964,313（股）；3、股东北京杰思汉能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510,100（股）；4、股东费德斌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 1,414,600（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4 年 3 月 31 日	变化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0,290.20	113,281.57	181.16%	本期收到非公发行资金使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票据	12,379.21	7,525.79	-39.21%	本期收到的应收票据较去年同期减少
预付款项	17,761.86	26,218.06	47.61%	本期项目的预付款增加
应收股利	136.57	62.37	-54.33%	本期收到股利
长期股权投资	7,470.69	57,475.37	669.34%	自贡市商业银行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2013 年的投资款转入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383.97		-100.00%	自贡市商业银行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2013 年的投资款转出
应付票据	57,846.83	80,988.82	40.01%	本期比去年同期多开商业汇票
应付职工薪酬	721.10	188.75	-73.82%	本期已发应付职工的薪酬
其他流动负债	168.10	94.09	-44.03%	本期一年到期的递延收益已转营业外收入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84.00	3,050.00	46.35%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资本公积	97,956.72	178,882.44	82.61%	本期收到非公发行超募资金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73	-0.45	-38.36%	汇率变动
销售费用	2,617.41	1,681.55	-35.76%	本期产品维护费和三包费用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683.03	2,562.93	52.28%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增加
投资收益	-198.58	636.63	420.60%	按权益法计算投资自贡市商业银行应享有的收益
营业外收入	400.14	192.28	-51.95%	结转收入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	51.92	8.07	-84.46%	非经常性支出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1、公司与重庆万盛煤化有限责任公司订货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4,199.4 万元。截止目前，该诉讼没有实质进展，1#、2#炉改造已完成，并已投入运行，各项性能指标满足设计要求。双方尚在协商和解中。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2、公司与云南南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南磷集团寻甸磷电有限公司订货合同纠纷案（本诉 828 万元、反诉 2,052 万元），2014 年 1 月已结案。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3、公司与沅江市金太阳纸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案，诉讼标的额 480.72 万元。2013 年 12 月，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开庭并作出判决，判决金太阳公司支付公司锅炉欠款 2,139,000 元，并支付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本金付清为止的利息。鉴于级别管辖的原因，公司于 2014 年 1 月就另外两份循环流化床锅炉合同书以及两份配件合同向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诉请法院判令金太阳公司支付 2,668,211 元货款及资金占用利息，并承担延期付款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4、公司与郑州热力总公司、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合同付款纠纷案，诉讼标的 2,514.70 万元。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3 年 5 月 3 日受理本案。2014 年 4 月，郑州市郑东新区热电有限公司以未按期交货为由提出反诉，要求公司赔偿损失 485.87 万元。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5、公司与中海集团物流有限公司运输服务纠纷案，诉讼标的额约 1,713.96 万元。目前，公司已就中海物流公司单方面终止合同等违约行为向上海海事法院提出了反诉请求，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6、公司与中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供货服务合同纠纷案，涉案金额 2,565 万元。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依法向自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诉讼。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7、公司重大合同-印度 BTG 工程总包 TRN ENERGY PVT.LTD 项目。截至 2014 年 3 月，项目已累计确认收入 11.32 亿元，占合同总金额的 97.17%。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8、公司再融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4 年 3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4 年 03 月 14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非公开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
9、公司以自有资金 493,839,720 元增资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累计持有自贡市商业银行的股份 16,627.6 万股，占增资后自贡市商业银行总股本的 16.60%，成为自贡市商业银行单个第一大股东。自贡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4 年 1 月 3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4 年 03 月 25 日	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2013 年报》。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黎仁超、股东毛继红、张伶、万思本、罗军、林雨、李伟（副总、董秘）、罗灿、黄有全、杨军、张平、周仲辉、林德宗、宋加义、万丽萍、方建华、陈耀华、李伟（总质量师）、鲍赫赫、周倩、罗泽芳、杨泽清、刘利权、钟贵良、朱长忠、李悦鑫、杨斌兵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11 月 04 日	36 个月	严格履行
	股东赖红梅、张淑兰、张忠民、陆华、杨柳军、万华明、王伟东、任显忠、李传俊、深圳市君丰恒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杭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怡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拉萨市西鼎投资有限公司、中联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景鸿投资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都泰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新宏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君丰银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君丰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11 月 04 日	12 个月	已按期履行
	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黎仁超、赖红梅、毛继红、杨军、万思本、罗灿、张伶、黄有全、张平、李伟（副总、董秘）等	除前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11 月 04 日	任职期间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	30%	至	50%
----------------------------	-----	---	-----

动幅度 (%)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8,478.54	至	9,782.93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521.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预计 2014 年 1-6 月对外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元)	报告期损益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其他		交通银行	331,330.00	409,180	0%	409,180	0%	1,546,700.40	-24,550.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7 年交通银行上市前的限售股份。
合计			331,330.00	409,180	--	409,180	--	1,546,700.40	-24,550.80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409,180股交通银行A股股份是2007年交通银行上市前的限售股份；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买卖，所持交通银行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也未进行其他上市公司股份买卖、未产生买卖股票投资收益。

法定代表人：黎仁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